

两种心态●大鼓劲才有大繁荣
斗米深思●双台赋●东阳人的手
痴情一片对秋英●毫耕歌●多见不佳
家在东京●一团火●美的疑惑
纵子与教子●郁郁平文哉
牛淡琴●出名的捷径
好一个巴山秀才●速报偶感●罚不怕

萧丁★著

迷眼的乱花

DE LUANHUA

MIYAN DE LUANHUA

学林出版社

迷眼的

乱花

MIYAN DE LUANHUA

萧丁★著

学林出版社

(沪)新登字113号

特约编辑 冰 夫
责任编辑 许钧伟
封面设计 王 俭

迷 眼 的 亂 花

蕭 丁 著

学林出版社出版

上海文庙路120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市印刷三厂印刷

开本850×1092 1/32 印张 8 字数 132,000

1992年2月第1版 1992年2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3,300册

ISBN 7-80510-635-3/I·234

定价 4.80元

卖瓜者说(自序)

卖盐人说自己的盐咸，卖瓜人说自己的瓜甜。凡是搞商品流通的，都有广告意识。杭州那个卖柑者，他的果子全是金玉其外，败絮其中，而照样直着喉咙叫嚷，还理直气壮地说：“世界上行骗的人多着呐，单我吗？”做生意人如果没有一点“老王卖瓜”的口才，生意是不会兴旺的。但是知识分子就不行。好像还没有看到过哪个写书的人说自己的文章写得好的，至多是借他人之笔作序美言，而自己则在《后记》中羞羞答答地自谦。这也太不懂经营之道、商品观念了。卖柑者言曰：“今夫佩虎符、坐皋比者，恍恍乎干城之具也，果能授孙吴之略耶？峨大冠、拖长绅者，昂昂乎庙堂之器也，果能建伊皋之业耶？”意思是说，过去那些文臣武将，也是有赖于宣传的。那末，我辈书呆子们为什么就不能宣传一下自己的产品呢？于是乎，我就鼓起勇气，反一下潮流，做一个卖瓜的老王。

我这本小书是近十年来散文、杂文的集纳。之所以叫做《迷眼的乱花》，是取“乱花渐欲迷人眼”之意。“文革”结束后，百废俱兴，百花盛开，中华大地，满眼风光，看不尽，也说不尽。这是散文的时代。花有幽兰，也有罂粟，而罂粟之花也是很迷人眼的，如西方的精神朽物，就被不少人视为异花。这种复杂的社会现象，需要宣传工作者加以辨析，因此我们的时代又是杂文的时代。鉴于此，我便凑起热闹，写起散文、

杂文来。不过报纸上的很多文章，具有速朽性，我也不例外。十多年来，我似乎写得不少，但拣来拣去，也只有这么一点。而且这里面，还搭卖了一些“橡皮鱼”，识者定然见笑。

但是既要卖瓜，总也得自卖自夸一番，而自夸之处也是有的。

譬如中庸之道。这是受人批判的伦理观念，遭人否定的行为准则，我却信之奉之，在文章中一以贯之。意识形态的风向，常常是不定的，不是西风压倒东风，就是东风压倒西风。西风和东风，总是对立着。我反对极端，而极端的总是少数，一般的对立着的东西是可以统一的，也是应该团结的。我决不与谁对立，决不亮相站队，押宝下注。决不像寓言中所说的蝙蝠，在鸟类和兽类的战争中看风使舵，当鸟类胜利的时候，牠站过去表白我是鸟类，当兽类胜利的时候，牠又站过来宣布我是兽类。我不想做这种政治股票商。我站在右的左面，左的右面，右的说我左，左的说我右，大家都说得很对。我用自己的头脑思考问题，“博学之，审问之，慎思之，明辨之，笃行之”，不摇摇晃晃，东倒西歪。我想赋予中庸以新的概念，即兼顾四项基本原则和改革开放这“两个基本点”，不偏废一头。我的文章就贯穿着这样的思想。

文章合为时而作。我的文章都是吐出来的，不是做出来的。吐是骨梗在喉，不吐不快，做是无病呻吟，装腔作势。吐出来的文章才会爱之深，恨之切，喜之甚，怒之极，才会有棱角，有锋芒，有感情。文以载道，写文章是为了沟通思想，向人阐述自己的一种主张。无感可发就不要硬写。爱憎分明是文章的灵魂。无爱无憎，何以为文？我们学习鲁迅，鲁迅就爱憎分明。他的文章充满着对祖国、对人民的爱，以最犀利的投枪匕首同邪恶势力作战。“横眉冷对千夫指，俯首甘为孺子牛”，概括了鲁迅精神，也是我们写文章的出发点。

爱憎分明同中庸之道不矛盾，中庸是指不走极端不投机押注，而爱人民之所爱，恨人民之所恨，乃是作家的遵则。歌颂真善美，鞭笞假恶丑，是我们的义务。

我们的民族，向以文章华国。文而能华，就需要文采。看唐宋八大家和近代散文家的作品，无不激情澎湃，光彩生辉。看一篇好文章，如同观赏一幅名画，一本字帖，也是一种享受，味道决不在新潮派男女们喝的XO之下。报刊上不能没有应景文章。但作家为文，总要追求可读性、耐读性、再读性。而要具有这三性，除了思想充实，爱憎分明，还需要讲究文采。在我看来，激情、幽默、短句、排比、旁征博引、赋比兴等，都是构成文采的元素。有思想，有文采，文章就有浓度和鲜度，像咖啡一样，浓了就香，像三丝酸辣汤一样，鲜了就可口。我是编辑，看一些青年同志的文章，总感到快产高产者多，刻意求工者少。诗无诗眼，文无警句，这样可读性、耐读性、再读性就差。《聊斋志异》上许多千来字的文章，可以编成一部电影，一个剧本，也可以拉长成上万字的大特写。但能让你把诵再三的，还是《聊斋》本身。司马迁《报任安书》、骆宾王《讨武曌檄》、王勃《滕王阁序》、苏轼《前赤壁赋》、《牡丹亭》的“游园·惊梦”、《孽缘记》的“琴挑·问病”，这些千古佳作，虽然已远离我们的时代，但因其饱含深沉的思想，熠熠的文采，至今还令人百读不厌，甚至默写背诵。我有篇文章，叫《咬文嚼字味悠悠》，就是叙述自己闲暇时、行路时，常拿这些华章丽句反刍咀嚼，痴入其中。这样的消化吸收之后，写东西就不免受其影响。若用广告语言，说我的文章“鲜得来”，“味道好极了”那是吹牛。但“宁可少些，但要精些，宁可慢些，但要好些”，却是我的追求。

看时容易做时难。看到人家的书一本一本出来，十分的钦羡，于是自己也想搞一本集纳。真的要集，又觉得没有什么

东西。可就是这样一本薄薄的不像样的东西，也是“十年辛苦不寻常”的。我是编辑出身，前二十年都是昏昏而过，虽然写过一些讽刺诗、打油诗，尽是些“速朽即朽”之作，没能留下什么。近十年做了行政工作，又没时间写东西。这些小文章，都是夜阑人静之后，压缩睡眠时间才写出来的。我原来的居处，十八平方住着七个人口，夜里进门，要脱掉鞋子踏着儿子们的地铺才能到达自己的卧床，当然放不下写字的桌子。我的“写字台”就是放在储藏室里的缝纫机台板。那储藏室不到一平方，正好放一架缝纫机，我把它叫做“盈尺斋”，半夜三更绻缩在里面写点豆腐干文章，家人的鼾声于我无扰，我的灯光与家人无扰，倒也自在得很。以后居住的条件有所改善，楼下是一个院子，院里有清风明月，花影凉阶。我的许多文章就是在这个小院里孕育的。日里会海，夜里文山，待游过会海，爬过文山，深夜回家之后，如有人逼稿逼得凶了，我就下到院子，踱方步，拍脑袋，仰观星月之光，俯听秋虫鸣唱，等待着文曲星君的驾临。瞧那楼群中的窗户，一家一家相继熄灭了灯光，而我却还默默地坐在水泥阶沿上构思着明天要交稿的文章。一旦心血来潮，像乱麻有了个头，就急忙忙奔上卧室，把思想倾卸纸上。我并无七步之才，五车之学，之所以还能忙里偷闲，写出一点文字，就全靠勤奋、认真和不怕苦、不怕累的精神。有人把写文章比作临盆生育。我看精神文明的产品，确实也来之不易，我有时恨不得向上苍祷告：宁愿折损几年阳寿，换回今夜的文思。

做了上面这一篇广告，我想读者可能会想：“瓜”甜不甜，不能听你自吹，但“卖瓜人”其情可感，其苦可知，还是买它一只，以慰作者。

一九九一年十月一日

目 录

卖瓜者说(自序).....	1
奉献的乐趣.....	1
巴老的厚赠.....	4
一瓢赋.....	8
双台赋.....	12
三洞赋.....	17
戬浜春色.....	22
戬浜蜜.....	27
黄河入海流.....	31
东阳人的手.....	36
秦淮河畔觅香君.....	42
迷眼的乱花.....	46
春天啊，你早.....	50
看花漫笔.....	53
长白山之歌.....	59
留园夜宴.....	61
《家》在东京.....	64

话剧回娘家	67
爱城众口说上昆	75
芙蓉兰蕙互移栽	78
诗神不老	81
失“传”之痛	84
告别人世的泪珠	87
爱春天 盼秋天	90
有待涉足的天地	95
斗米深恩	98
吃的变迁	100
青岛涮羊肉	103
咬文嚼字味悠悠	106
我的“家庭教师”	108
从外滩看上海	110
笔耕歌	112
悲桐叹柳	114
唤起对英雄的崇拜	116
一团火	120
重新捡起螺丝钉	122
讲一点爱国主义	125
生命诚可贵 奉献价更高	127
拔钉子	130
英雄难过说情关	133
郁郁乎文哉	136
秦韬玉论赶时髦	138
马儿啊，你慢些走	140
“影射”辩	143
牛谈琴	146

出名的捷径	148
古代女子与现代女子	150
等汽车	154
打电话	156
过马路	158
讨厌的赵姨娘	161
我们应当看得起自己	163
美国人听短波	166
穷种田的联想	168
时髦与复旧	170
开闸放水之后	173
毛阿敏，敲得好！	176
纵子与教子	177
青铜器与茶叶蛋	179
两种心态	181
不做羽翼下的小鸡	184
不义之财是烫手的	187
头上悬着一把剑	189
罚不怕	191
“黄世仁”害怕“杨白劳”	193
读报偶感	195
加强文艺评论	197
创造精神是艺术家的生命	199
大鼓劲才有大繁荣	202
文学走向大众，大众走向文学	206
战斗的诗 愤怒的火 锋利的剑	209
这一鞭打得好	212
道是荒诞实正经	215

好一个巴山秀才.....	218
美哉淮阴活红娘.....	221
看魏莲芳教戏.....	224
我爱昆剧.....	226
辣蓬蓬的杂文.....	228
杂文的启蒙.....	230
萝卜卖不出 休嫌白菜多.....	232
记者的三样本领.....	235
美的疑惑.....	237
多见不怪.....	230
门外观画.....	242
“希洛克”的题外话.....	243
新的模式.....	244
退热.....	246

奉献的乐趣

我脱离实际，不知道现代青少年的价值观是什么。或许是帮父母望望摊头，拿拿秤杆，卖卖西瓜，每天扒进几张分，或许埋首于乐器、画笔和英语，学个一技之长，将来飘洋过海，好发大财；当然或许更多的人抱有远大的理想，欲成国家的栋梁。而我在学生时代受到的教育，则使我崇拜英雄。只是遗憾没有机会去堵枪眼、炸桥头、写绞索套着脖子的报告，真是“报党无门”。现在看来这很天真幼稚。英雄主义的行为不一定都要惊天动地，轰轰烈烈。平常人、平常事，也可以做出不平常的业绩。眼前就有学的榜样，而且有操作性，可行性，这就是曾乐同志的事业心。我们要学习他把心“焊”在事业上。

曾乐不是王杰、严力宾式的人物，在生死的考验面前闪耀出英雄主义的光华，他是雷锋式的知识分子，在平常的工作中为国奉献，实现人生的价值。不论什么工作需要他，不论碰到什么困难，他经常说的一句话是“我来干”。这三个字也不是轻易说得出来的，首先要有“干”字当头、为国奉献的精神，第二要有干的实力，要有精通本职工作的本领。

现在有些人的价值观是把自己的劳动当作一种交换价值。社会需要我、别人有求我做点事情，首先要问“有什么花头？”“几张分？”或者暗自盘算：又有进帐了。他把自己的才能，把自己的劳动，甚至把自己的人格，都完全商品化了。这是庸俗之士，也就是毛泽东同志说的低级趣味的人。人固有七情六欲，需要柴米油盐，有“为我”的一面。但是一个人的成长，那怕一个天才的造就，都离不开社会的培养，离不开他人的帮助，因此也应该有“为人”的一面，奉献的一面，报答社会、报效国家的一面，不能就那么自私，一心“为我”。人生的乐趣不完全在于优裕的物质享受。如曾乐说的，奉献也是乐趣。前人有言，“工作着是快乐的”。何尝不是呢？吾也庸庸，无甚自豪，只会写一点豆腐干文章，诌几句不像样的诗，人家以为我是一支快笔，其实我是一支笨笔。常常为了写一首短诗，夜阑人静之后，在楼下小院的水泥台阶上独坐，仰观星汉，俯听秋虫，看着最后一个窗灯的熄灭，而我却还在月光下踱方步，兜圈子，搜索枯肠，指望寻着一个发光的字眼。我觉得自己就像女人生育时的情景一样，又是焦急，又是痛苦。这又何苦呢？为了二三十元钱的稿费吗？我们这种脑力劳动者，就是回肠九转，一百天的痛苦也不如有些文化程度不高的歌男歌女在万体馆的几声叫喊，我们的劳动价值甚至还远远不及卖茶叶蛋的老太和扇扇小扇子卖烤肉串的小青年。但是，“险韵诗成，别是闲滋味。”一首诗，或一篇小文章写出来，自己还过得过，对读者还有点益处，看着看着，那种喜悦，那种快乐，与一个产妇经过痛苦的挣扎后看着怀抱里的宁馨儿的情景，是决无二样的。这大概就是曾乐说的奉献的乐趣吧。一个工程师看着自己设计的大厦矗立在闹市之中，一个工人看着自己焊过铆钉的大桥横卧在碧波之上，一个医生看着被自己救活了的病人前来拜访，一个里弄干部

看着一对本要拆散的夫妻破镜重圆，一个作家看着自己带着墨香的新书……其快乐的程度决不差于走红歌星在后台领到一大叠钞票！奉献不论大小，也不论平凡与伟大，只要在自己的岗位上把本职工作做好，于国有益，于人有益，就会自得其乐。能自得其乐的人，才会像时传祥一样把心贴在掏粪桶上，像杨富珍一样把心贴在布上，像曾乐一样把心焊在所从事的事业上，才会作出成绩，有所成就。

巴老的厚赠

人生在世，总有礼尚往来。送一盆手栽花草，写一幅亲笔条屏，那是有德高士之所为。拎一盒美点，带一瓶老酒，那是普通市民的礼仪。至于彩电冰箱、项链钞票，则是社会蛀虫的贿物。而我以为，在人世的一切礼物当中，最珍贵、最有价值的礼物莫过于巴金先生写给四川成都东城根小学孩子们的一封信。1991年“六一”前夕，新华社记者赵兰英同志报道了这次充满慈爱和希望的通信。

八十七岁的巴金先生因病早已不能提笔创作了。但是他用了数天的时间，断断续续地给孩子们写了一封充满激情的信。他在信中谆谆教导孩子们：“人活着不是为了白吃干饭，我们活着要给我们生活在其中的社会添一点光彩。这个我们办得到，因为我们每个人都有更多的爱，更多的同情，更多的精力，更多的时间，比维持我们自己的生存所需要的多得多，只有为别人花费了它们，我们的生命才会开花。一心为自己、一生为自己的人什么也得不到。”他说，“我思索，我追求，我终于明白生命的意义在于奉献，不在于享受。”

这真是金子一般的语言！应该用如椽的大笔把它写在天

穹上，应该蘸着金粉写在高层建筑的峭壁上，应该用雕刀把它铭刻在每个人的心坎里！这种掷地有声的金言玉语出自一位受人尊敬的老作家之口，是多么地适时啊。它是一声春雷，使迷醉的人惊醒。它是一股清风，荡涤着铜臭浊气。

此话只应过去有，如今那得几回闻。报效国家，奉献社会，助人为乐，先人后己，付之者多，取之者少，这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也是七十年前开天辟地的共产党人所要创造的新世界的社会公德。像我这一辈中年共产党员自小就受着这种道德的教育和熏陶。五六十年代的中学生，没有哪一个不把奥斯特洛夫斯基下面这段名言读得滚瓜烂熟：“人最宝贵的是生命。生命对于人只有一次。人的一生应当这样度过：当他回首往事的时候，不因虚度年华而悔恨，也不因碌碌无为而羞愧。当他临死的时候，他能够说：我的整个生命和全部精力，都献给了世界上最壮丽的事业——为全人类的解放而斗争。”我们都把它当作座右铭，当作人生观的规范。我们崇拜保尔·柯察金、卓娅和舒拉、丹娘、牛虻、伏契克、刘胡兰、赵一曼、董存瑞、黄继光……把这些英雄的业绩作为人生追求的高度。虽无血与火的考验，也应在平凡的岗位上作贡献。这样的教育没有白费。现在成为国家栋梁之材和各条战线骨干力量的干部队伍和专业人才，就是在五十年代、六十年代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思想的教育和培养下造就出来的。这整整一代人现在已经成了党的优良传统承前启后的力量。很难设想，如果没有当时革命人生观和献身精神的教育所打下的基础，现在这一代国之梁柱是否能担当得起振兴中华的大任。但是，由于前些年忽视了思想教育工作，在有些人的头脑中，报国思想、奉献精神、集体至上便渐渐地淡漠了。现在，饭桌上、课堂上、会议上、大街上、报刊上，还能有多少人重提奥斯特洛夫斯基的名言呢？能有多少

人像巴金那样至今还明白“生命的意义在于奉献，不在于享受”呢！如果有些人仍然在谈论上面的话题，会不会被另外一些人视作隔世人、神经病、拎勿清而嗤之以鼻呢？实惠成了信仰，金钱成了宠物。在有些人那里，除了金钱，别无所爱；除了利己，别无所求。国家搞四化，他在搞三化——化国为家、化公为私、化人为己。他们除了索取，除了享受，几曾想到“要给我们生活在其中的社会添一点光彩”呢？

伟大的中国共产党建党七十周年就要来到了。七十年前，先辈共产党人为了“世界最壮丽的事业”，“为全人类的解放”抛头颅，洒热血。没有他们的牺牲，就没有四十年前的新中国。他们明知“要奋斗就会有牺牲”，还是一往无前。他们图的是什么呢？图金钱、图实惠？人都牺牲了，还有何可图！他们是追求理想，是“为了别人”。正如巴金说的，我们每个人都有更多的爱，更多的同情，更多的精力，更多的时间，这些东西比维持我们自己生存所需要的多得多，只有把这些更多的爱，更多的精力拿出来奉献给国家，奉献给社会，奉献给别人，“我们的生命才会开花”。巴金的思想继承了中国知识分子崇高的品质，也是中华民族精神的延续。司马迁死了，陶渊明死了，文天祥死了，于谦死了，郑板桥死了，鲁迅死了，但是，“不为五斗米折腰”“留得清白在人间”的骨气，“忍辱负重”的苦心，“吃草挤奶”的高格，“些小吾曹州县吏，一枝一叶总关情”的爱心，“留取丹心照汗青”的牺牲精神，这些生命之花，却是几百年、几千年常开不败的。

江泽民总书记这两年来，一再强调要进行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的教育，最近又提出要深入开展中国近代史、现代史、党的斗争史和国情教育，提高青少年的民族自尊心和民族自信心。总书记的号召关系着二十一世纪国家主人翁的素质，当然也关系着中国的前途和命运。如果未来的